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托生物”）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3月1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2月27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亲自参会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米奇先生主持，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银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基于整体经营规划和战略发展需要，同意以45,810万元的交易价格收购银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60%股份，公司本次交易转让定价公允，银谷制药研发能力、产品管线、销售团队将极大提升公司在制剂领域的能力，符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加快在制剂领域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整体盈利水平，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收购银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的公告》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